

开到茶蘼

■文/玉生烟

犀利中年

我的清醒始于中年。我的中年始于一场大病。春林渐盛,春水初生,春风十里,皆不如我的新生。

小山楼

A19

北方的花总是开得热烈,惊鸿一瞥。不知是不是花期短的缘故,一树一树的繁花,只见花不见叶,是意犹未尽地争先恐后。可惜一夜雨落情节就会反转,天明一看,树上全是新绿,叹息的机会都不给你。相比而言,江南的花就开得从容多了,如果遇上细雨缠绵不去,那花一定会开开散散,停停歇歇,留足够的时间让你感伤了又感伤。

是谁在叹惋,花信来时,恨无人似花依旧。又成春瘦,折断门前柳。天与多情,不与长相守。喜欢花不是一两天的事了,却总是误了花期。

日本平安时代有名的才女清少纳言在她的《枕草子》一书里说,三月三日,风和日丽。桃花始绽,柳色亦欣欣然

可赏。而柳芽似眉,更是有趣,但叶卷一旦舒展开来,便惹人憎厌。花散之后,也同样教人不愉快。今年的桃花我应该是错过了。野外的油菜花也正是浓烈的时候吧。报纸上说,南山的杜鹃花开了,不知是不是记忆中的灿烂。看到同学的微信上拍了南京江宁的薰衣草,是那种难以忘却的蓝紫。同事上周日去了泰州,留话给我,莫让花等你。一个字,生动立现。

其实我算得上是在漫天的桃花梨花中一天天长大的。即使此刻偏安城市一隅,一闭眼周遭仍仿佛有一树一树的花开,蓊郁的花香,忙碌不停的蝴蝶与蜜蜂。小时候家里有桃树十多株,梨树两三株,竹林一片。虽则茅屋三两间,却是

人生好时节。

记忆中的桃树梨树都很大,无人修剪,全都由着性子开花结果。我在树下做作业,离开一会,本子上就会多出几个调皮的花瓣;牛皮筋往两株桃树一扎,就是小姑娘的天下,足尖轻点,上下翻飞,惊得小狗小猫跑来跑去,竹林边的鸡也忘了觅食探头探脑。都是寻常景象。也是回不去的旧日时光。落雨的清晨,微凉的空气,一地的桃粉梨白,什么叫夜来风雨声花落知多少,什么叫零落成泥碾作尘,什么叫落花人独立微雨燕双飞,哪里还需要老师细细讲述呢。记得二年级语文课上教到孟浩然的《春晓》,我摇头晃脑读得比谁都起劲,老师看了好奇,索性让我站起来又读了两遍,她一

定想不通,小小的农家孩子,怎么看上去好像能解诗中意境呢。

上大学的时候,十八二十岁的年纪,有回误入鸡鸣寺,那一路的樱花如雨,美得让时间停滞,人直接就痴掉了,徘徊徘徊,想世间繁华不过如此吧。日日上班的路上,有户人家的围墙上爬满蔷薇,青枝绿叶间,一盏一盏又一盏,是留也留不住的青春。办公室里跟同事暂借的君子兰,橘红的花,不拘身份开得肆意谢得坦然,正是中年况味。

“茶蘼不争春,寂寞开最晚。”都说开到茶蘼,花事了。却为何分明记得,当时年纪小,你爱谈天我爱笑,有一回并肩坐在李树下,风在树梢鸟在叫,梦里花落知多少。

自行车——速度与快感之二

■文/朱凯生

凯风吹

凯风自南来。我感受着凯风的吹拂,但风中的秘密我并不知道。

度过半生,把一件件事情干完好之后,才渐渐明白,凯风拂过时已告诉我一切。

上世纪70年代初,村里几乎没有机械。即使是自行车,也只在电影里见过。上小学之前的一个暑假,我见到了传说中的自行车。那一天,公社邮递员小宋来送信,自行车就停在我家门口。在小宋坐下喝茶的那一会儿,我盯着自行车看,那锃亮的龙头,闪光的车架,气鼓鼓的车胎,还有那发出悦耳声音的铃铛,都让我无比着迷。可惜小宋只喝了一杯茶就走了,我远没有看够,甚至摸都没摸一下,更没有试坐。

从此,只要小宋来,我就跟在后面跑。

有一次,大雨把我家屋后的山路冲出了一条沟,沟不算深,但比较宽,人可以跨过去,自行车推不过去。看到我无比热情地跟在后面,就问我能不能帮他一把,我正求之不得,当即答应。他把自行车前轮搭在对面的沟沿上,我在这边稳住

自行车,他跨过去把自行车拉了起来。看到我很乐意帮忙,他说你上来吧,我带你坐一段。这是我第一次“坐”自行车,觉得比滑车快多了,耳畔呼呼生风,屁股被颠得生疼。我担心会摔下车子,就紧紧抓住车架,紧张得满手是汗。几分钟后,小宋让我下车,我依依不舍地跟他告别,一路飞奔回村,先是跟妈妈炫耀了一把,接着又到村里吹了半天。小伙伴们都惊呆了。

后来再也没有“坐”过,更没有骑过自行车。读高中时,我跟着叔父到了石家庄市。那时,班上不少同学有自行车,让我很是羡慕,有时他们会带我一段,送我到公共汽车站。同学说,让你爸买辆车子好了,骑车上学方便。我吭吭哧哧地没有回答,他不知道我爸已经不在,眼下是叔父抚养我,哪好意思买自行车呀。

一个同学告诉我,他那辆

破自行车不怕摔,舍得让我骑,教了几次我就学会了。那是我第一次学会一门技能,很有成就感,恨不得飞起来。但是同学不让我骑得快,练习时,只要不在他视线范围内,我就骑得快,体验着从所未有的快感。

工作以后,我买了一辆自行车。记得我买的是“凤凰86”,很漂亮的湖绿色,周末骑着它出门,比现在开辆汽车还风光。我在车上还备有一块抹布,放在自行车坐垫下面的空格里,每次骑车之前,先要简单擦拭一番。我喜欢看到车子干干净净,一发现车上有泥点就擦掉,在相当长一段时间里,自行车都光洁如新。朋友说我对自行车就像待女朋友,格外珍惜,即使后来买了摩托车、汽车,我也没有这么爱惜过。有时候,几个朋友去南郊,骑得很快,尽量感受春风的吹拂,一日看尽南山花,很是开心。我还骑

着它到过镇江的很多小巷,特别是大西路那一带,很多古老巷子的市井状态打开了我认识镇江的一扇窗。不过高兴没两年,自行车就被人偷走了,郁闷了好多天。

一晃几十年过去了,我早就开上了汽车,过上了快节奏的日子。前一阵骑自行车出门办事,慢慢骑行,居然觉得骑自行车还是很舒服的。骑得腿有点酸时,停下来望望远方,想想往昔骑车的风光快意,再看看现在的安分稳健,顿时觉得一个时代过去了。我是那么喜欢速度,喜欢刺激,先是把自行车换成摩托车,再换成汽车,恨不得再换成飞机,速度是越来越快,快感也越来越强。可没想到的是,在我快要飞起来的时候,我却想慢下来。或许,真该恢复慢的节奏了,就像过去的那种慢生活一样。

舌尖之爱

■文/文靖

生活原香

年华向晚,初心不丢,流年里摇曳的原香最是怦然心动。

《舌尖2》开播,魔术般地收了我的心去。吸引我追溯下去的,不单是美味,还有支撑每一样美味的背后故事。正是那些为获取食材而心甘情愿地付出,才使之在与锅碗瓢盆的撞击中迸出了美妙的音符,给舌尖饕餮的同时,赋予了生活无尽的爱。

为家人,做一顿流口水的大餐,是最幸福的事吧。不然,爸爸怎么会花五年时间为女儿练就20米外精准投钓跳跳鱼,爷爷怎么会自垒土灶、研磨五谷给孙女摊煎饼,而出海的渔民丈夫要为晕船的妻子做一碗海蟹面后才开工?养蜂人老韩的妻子,不厌其烦为老韩做他迷恋的家乡嫩豆花,老韩也不惧做“焮耳朵”,乐呵呵打下手找作料……伴随着蒸蒸日上蒸腾的热香,老韩吃得酣畅舒适,妻子笑着感慨:“你平时冒我火的时候,像今天吃豆花一样温柔就好了!”养蜂人甜蜜的事业流露了“又好耍又浪漫”的一面,温馨实在,生趣盎然。

我们的舌尖,可能生下来

就设置了故乡的味蕾,人在哪里,最初的味道就会迁徙到哪里,安放在哪里,随着燃起的灶火,凭借与生俱来的印记,翻炒出故乡的味道。祖母以前经常做一种“小锅粑粑”,灶膛架起柴火,待锅热,淋一遍油,那油并不沉底,相当于刷了一层油,然后把搪瓷盆里搅得稀溜溜的面粉,沿着锅边均匀倒下,起壳后薄薄的一层,抹点摆了朝天椒的黄豆酱,铲起来,卷成画轴样,压扁。要做个三四锅,给祖父送去。我爱吃甜的,就再做一锅,撒点白糖。祖父看山,山上有石榴树,有山芋,有芝麻。我们就在茅棚里就着晚霞吃晚饭。有一次祖母全做了辣酱的,我撅着嘴不吃,祖父还把祖母批评了一顿,领我出去看山芋窖,山风习习,岁月静谧。今天看来,这个小锅粑粑极似煎饼,但是三十几年前,我们那儿并不多见,不知是不是祖母从故乡昆明带过来的。

母亲说她刚嫁过来,炒鸡蛋是先放水,而不是先放油的,但是母亲一学就会,后来

还在大队食堂干过。同事采了野小蒜,做了饼,带给大家尝鲜,把我的馋虫勾上来了,我把做法问来教给母亲,六十岁的母亲想了一下说,不用发酵就简单了。第二天起早调面,煎饼,父亲送过来时还是热乎乎的,没有小蒜,也嫩,也香。在吃母亲做的饼的时候,我才有大快朵颐的感觉,什么高大上的珍馐,都不及母亲的面饼让我心满意足。

记得有个报道,说有个爱心妈妈给儿子做早餐,365天不重样,我看这条新闻的时候,很心虚地把这张报纸藏了起来,不给女儿看到。女儿要吃醋溜土豆丝,我都不能经常如她所愿,她若扔到我面前来,我岂不面红耳赤下不了台?有一次说她挑食,苦口婆心劝导,“把你养这么大容易吗?”她说:“我是自己长大的好不好?”唉,难道她的记忆里,就没有一份为娘的味道么?

——有,醋溜土豆丝!

这就对了,我们的舌尖是有感情的,土豆丝也不那么好刨的,为此,我不知刨了多少

次指甲,剃了多少回皮肉,甚至一边含着泪一边裹着创可贴,倒腾出一盘嫩滑可口的土豆丝来,献给女儿,等她夸一句:“好样的!”

美味之所以动人,引起心底的阵阵涟漪,大概在于它就在民间,就在身边。“贱外”因为光吃不练,虽说油水足足的,也冠不了美食家之名。每次吃回来隔天总要给我们回想一遍,昨天哪道菜怎么好吃,但是一般我们不搭理他,因为菜是哪来的,怎么做的,菜名等等,一概不知。人家朱元璋还懂得将一锅乱炖命名为“珍珠翡翠白玉汤”呢,他却鱼是鱼肉是肉,像一篇流水账,听者没有分享的快乐。但就这么一号人吧,也曾出类拔萃过,给发热中的“贱内”做了一份“病号餐”。那是几年前的半夜了,他腆着啤酒肚回府,得知我两顿滴水未进了,默默下厨,煮了一碗面条。这一小碗面条,汤多面少,不咸不淡,竟然很对我的胃口,秒速扒光。一碗面,直落心底,成了绝无仅有的流传。

编辑 肖方元 版式 郑海仑 校对 振宇